

证券代码：920837

证券简称：华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71

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授权委托理财情况

（一）购买理财产品的审议情况

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、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，投资额度为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）。

（二）购买理财产品的披露标准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%以上且超过 1,000 万元的应当予以披露。上市公司连续 12 个月滚动发生现金管理的，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成交额，适用上述标准。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8,000 万元。截至目前，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 8,000 万元，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3.69%，达到上述披露标准，现予以披露。

二、本次委托理财情况

（一）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受托方名称	产品类型	产品名称	产品金额(万元)	预计年化收益率(%)	产品期限	收益类型	投资方向	资金来源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慧盈象固收增利封闭式 226 号 C	8,000	2.45%-3.45%	364 天	浮动收益	债权类资产、固定收益类、权益类资产、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	自有资金

(二) 累计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。

(三)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受托方、资金使用方情况

1. 公司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、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；
2. 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1. 公司将及时跟踪、分析投资产品的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2.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3. 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；
4. 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

5. 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资金管理相关制度的要求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虽然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，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委托理财的情况

（一）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

受托方名称	产品类型	产品名称	产 品 金 额 (万 元)	预计年化收益率 (%)	起 始 日期	终 止 日期	投资方 向	资 金 来 源	是 否 为 关 联 交 易
中信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	银行理 财产品	慧盈象 固收增 利封闭 式 226 号 C	8,000	2.45%-3.45%	2026 年 7 月 1 日	2027 年 6 月 30 日	债权类 资产、 固定收 益类、 权益类 资产、 商品及 金融衍 生品类 资产	自有 资金	否

六、备查文件

委托理财的产品说明书及业务交割单凭证

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 日